

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仲恺高新区潼侨镇宏村股份集体经济组织 潼侨镇宏村村永久基本农田种植改造项目 预算编制服务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仲恺高新区潼侨镇宏村股份 集体经济组织 地址：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潼侨镇宏川 路 29 号 联系人：张艳怡 联系电话：0752-3790942
3	中介服务名称	潼侨镇宏村村永久基本农田种植改造项目 预算编制服务
4	对中介服务机 构的资质要求	1.服务单位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具有独立法 人资格并依法取得营业执照，且经营范围必 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； 2.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。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1.服务内容：按照仲恺高新区潼侨镇宏村股 份集体经济组织的安排开展相关工作，对该 项目进行工程预算编制服务等；

		2.工期要求：中选人应在合同签订后 7 个日历天内完成，如无特殊情况不得延误，逾期将终止合同； 3.技术要求：按照国家相关专业文件规范出具专业工程项目预算书、计算书及电子版文件等； 4.成果及质量要求：编制依据国家法律、法规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有关规定为准；中选人的所有文件均必须符合国家现行有关规范要求。
6	合同履行地点	惠州市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潼侨镇宏村村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报价方式：报价格（价格在 2001 元-2000 元之间）根据粤价函〔2011〕742 号计价规范要求其中计算费用不足 2000 元按 2000 元计算； 3.计价标准：参考《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表（粤价函〔2011〕742 号文）》的标准计费并结合市场调节价，最终以相关部门审定金额为准。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具体

高新区



高新区

		服务时间按照合同约定。
9	验收	1.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； 2.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； 3.验收标准：根据国家标准及合同标准等进行验收； 4.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
10	结算方式	1.双方签订设计合同乙方提交正式的成果文件，并完成预算审核后，乙方可申请 100% 合同价款； 2.发包人不承担因费用延期拨付给承包人造成的损失，承包人不得因费用延期拨付而迟延履行或不履行合同义务。
11	违约责任	在合同有效期内，如果因乙方原因导致终止合同，乙方不得向甲方收取任何费用，且须承担合同咨询费的 50%赔偿金。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
13	备注	1.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

	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； 2.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）； 3.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--	---

仲恺高新区潼侨镇宏村股份
集体经济组织

2026 年 7 月 30 日

